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SZZX-202406QT-523002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《湖北通山抽水蓄能电站施工供电工程监理服务》于《2024年06月27日》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于《2024年07月19日》在《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《B428第二开标室》开标，并于《2024年07月19日》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《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咸宁供电公司》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《湖北鄂电建设 监理有限责任公司》	《中新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》	《湖北铭远至诚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》	
投标报价（元）	《1080000.0000 ≥	《1090000.0000》	《1090000.0000》	
质量（如有）	《合格》	《合格》	《合格》	
工期（日历天、 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《730》	《计划监理与相关服务期：730日历天。其中：1. 监理服务期：365日历天，2. 相关服务期：365日历天。》 ≥	《计划监理与相关服务期：730日历天。其中：1. 监理服务期：365日历天，2. 相关服务期：365日历天。》 。>	
项目负责人 （如有）	姓名	《池宏军》	《廖兵》	《余小兵》
	证书名称	《注册监理工程师》	《电力工程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》	《电力工程监理工程师》
	证书编号	《00457423》	《00393202》	《00422006》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4年07月22日>至 <2024年07月25日>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<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咸宁供电公司>

地址：<咸宁市温泉淦河大道30号>

联系人：<周轶文>

电话：<0715-8156865>

2、代理机构：<裕和（湖北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地址：<咸宁市咸宁大道128号锦绣城B幢15楼>

联系人：<游偲偲>

电话：<18607249696>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：</>

地址：</>

联系人：</>

电话（传真）：</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<裕和（湖北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4>年<7>月<22>日

